

# 經濟部南港展覽館新建工程 環境影響說明書

變更內容對照表  
(變更審查結論)

(定稿本)

審查結論公告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4日  
審查結論公告文號：北市環綜字第11330449953號

開發單位：經濟部  
評估單位：日揚環境工程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6 月

## 開發單位提送環境影響評估書件定稿作業切結書

茲就辦理「經濟部南港展覽館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變更內容對照表（變更審查結論）」提送定稿作業，特立本切結書，切結事項如下：

- 一、本案業經臺北市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264次會議：「審核修正通過」，會議已通過之內容，除會議決議開發單位應補充、修正並轉送確認部分外，未有擅自更改之情形。
- 二、若於前述委員會議審查通過後，開發單位始發現書件內容有誤繕、誤算或其他顯然之錯誤須更正者，於本次提送定稿本備查時，已於提送之公文書中具體敘明更正之內容。
- 三、切結之開發單位及受委辦環評作業機構知悉，如違反上述情事，環境部將以違反環境影響評估法第20條及刑法第214條規定移送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辦理。

立切結書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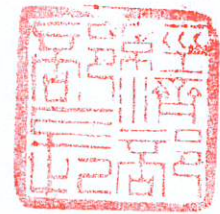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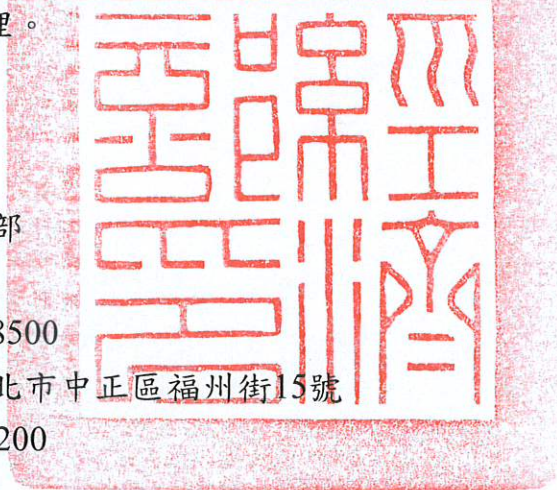
開發單位：經濟部

負責人：郭智輝

統一編號：03748500

地址：100210台北市中正區福州街15號

電話：02-2321-2200



受委辦環評作業機構：日揚環境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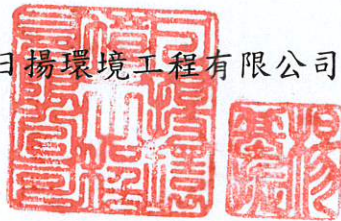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楊基振

綜合評估者：楊基振

統一編號：13105935

地址：116075台北市文山區辛亥路四段101巷85-8號2樓

電話：02-2931-3736



中華民國 1 1 3 年 6 月 12 日

中華民國113年6月19日

經授貿字第113500494/0號

檔		保存年限
號	/	/

##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函

機關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7樓東北區

承辦人：林昕怡

電話：02-27208889分機1763

傳真：02-27278058

電子信箱：aq0463@gov.taipei

受文者：經濟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4日

發文字號：北市環綜字第113304499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審查結論公告1份 (32091641\_11330449951\_1\_ATTACHMENT1.pdf, 32091641\_11330449951\_1.dm)

主旨：「經濟部南港展覽館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審查結論業經本局公告修正，茲檢送公告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環境影響評估法」第7條、第16條規定及本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下稱環評會）第264次、第265次會議決議辦理。
- 二、旨案變更內容對照表經環評會第264次會議審查通過，開發單位依委員及相關機關意見修正後，經環評會第265次會議同意確認。
- 三、請開發單位依「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第11條辦理定稿事宜，並將變更審查結論公告影本、歷次答復委員意見之辦理情形及本函納入定稿本，函送定稿本及檔案光碟片各6份（含個人資料塗銷版PDF檔及未塗銷版PDF檔）至本局。

經濟  
貿易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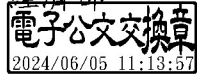
國際貿易署 113/06/05



1137016822

正本：經濟部

副本：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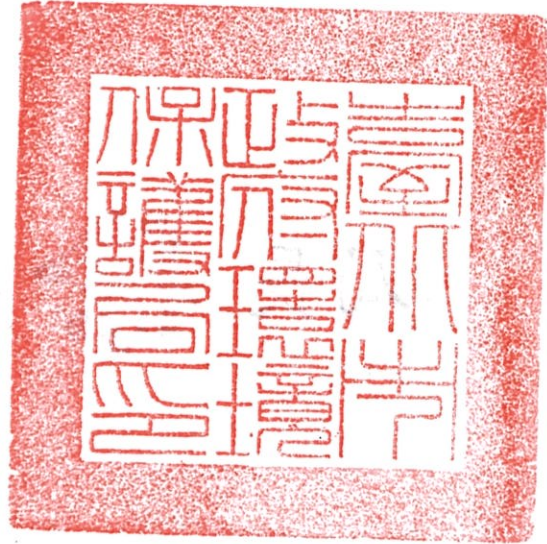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4日

發文字號：北市環綜字第11330449953號

附件：



主旨：公告修正「經濟部南港展覽館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  
審查結論。

依據：環境影響評估法第7條第2項及第16條第1項。

公告事項：

- 一、「經濟部南港展覽館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前經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現改制為環境部）有條件審查通過，並於93年12月20日環署綜字第0930093754號公告審查結論。
- 二、開發單位因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現改制為環境部）公告修正「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第32條，經經濟部112年12月18日經授貿字第11250074600號函轉「經濟部南港展覽館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變更內容對照表（變更審查結論）」至本局，案經本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第264次會議決議修正通過，修正審查結論為：「自公告日起開發單位免依環境影響說明書所載內容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93年12月20日環署綜字第0930093754號公告審查結論執行。」

三、對本處分如有不服者，得自本處分公告之翌日起30日內，繕具訴願書並檢附本處分，經由本局轉送本府訴願。

局長 徐世勳

## 目 錄

### 頁次

第一章	開發單位名稱及其營業所或事務所地址.....	1-1
第二章	符合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 37 條之情形、申請變更理由 及內容.....	2-1
	2.1 符合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 37 條之情形.....	2-1
	2.2 申請變更理由及內容.....	2-4
第三章	開發行為現況.....	3-1
	3.1 計畫區位置.....	3-1
	3.2 開發行為現況.....	3-1
第四章	本次及歷次申請變更內容與原通過內容之比較.....	4-1
第五章	變更後對環境影響之說明.....	5-1
第六章	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事項.....	6-1
附錄一	歷次環評變更核可文件.....	附 1-1
附錄二	歷次審查意見及回覆.....	附 2-1
附錄三	專業展覽接駁車合約.....	附 3-1

## 圖目錄

	<u>頁次</u>
圖 3-1 計畫區位置圖.....	3-1
圖 3-2 計畫區現況照片.....	3-2
圖 4-1 第一次變更空橋配置圖.....	4-9
圖 4-2 原環說書經貿廣場綠化配置圖.....	4-10
圖 4-3 第一次變更經貿廣場綠化配置圖.....	4-11

## 表目錄

	<u>頁次</u>
表 2-1 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 37 條第 1 項檢討說明.....	2-3
表 4-1 本次及歷次變更內容對照表.....	4-2
表 5-1 原環境影響說明書審查結論後續執行情形.....	5-1
表 5-2 營運期間環境保護對策承諾事項後續執行情形.....	5-3